

证券代码：833407

证券简称：ST 亚华医

主办券商：国海证券

深圳亚华医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10月22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10月11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田亚华
- 会议列席人员：董事会秘书、监事、高管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原审计机构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自2021年起为公

司提供审计服务，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，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职责。

鉴于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，为确保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，经公司综合评议，拟聘任鹏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本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。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、管理层根据市场行情等因素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审计费用，办理并签署相关服务协议事项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深圳亚华医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33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深圳亚华医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。

深圳亚华医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10月23日